

安徽科技学院处室函件

教务〔2021〕35号

教务处关于进一步加强学业预警管理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（教育部令第41号）《安徽科技学院普通本科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(试行)》（校发〔2018〕74号）等文件规定，为落实好学业预警制度，加强学生学业过程管理，保障学生顺利完成学业。现将2021-2022学年第一学期学业预警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学业预警类型

（一）学业告诫：学生不及格课程学分累积达8学分但未超过14学分者；

（二）跟班试读：学生不及格课程学分累积达14学分但未超过22学分者；

（三）留级：学生不及格课程学分累积达22学分但未超过30学分者；

（四）退学：学生不及格课程学分累积达30学分。

二、学业预警流程

(一)各单位以教务系统学业预警数据为基础开展核查,认真清查学生成绩数据,确定学生最终不及格学分。

(二)各单位根据学生不及格课程学分累积情况,确定学业预警类型。

(三)各单位召开党政联席会议审议学业预警结果,发布学业告诫和跟班试读告知书,于2021年9月29日前将学业预警审议结果报教务处。

(四)警示谈话,各单位对被预警学生开展警示谈话,了解分析学生学习的问题与原因,协助其制定学习计划,填写《学业预警学生谈话记录表》,建立学业预警管理档案。

(五)通知家长,各单位组织专人将学业预警告知书邮寄给预警学生家长,留存邮寄证明,要求家长寄回回执存档;或以其他通讯方式通知家长,留存通讯书面记录。

三、学业预警要求

学业预警管理是强化学业过程管理,形成良好学风,保障人才培养目标的重要措施,是事关学生切身利益的具体工作,各单位针对学生在学习过程中出现的问题,要注重把握学生思想动态和学业变动情况,注意工作方式方法,及时提示、告知学生,积极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,加强与学生的沟通协作,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。

附件: 1.安徽科技学院 2021-2022 学年第一学期学业预警情况
汇总表

2.安徽科技学院学业预警学生谈话记录表

3.安徽科技学院学业预警告知书

4.安徽科技学院学业预警告知书回执单

安徽科技学院教务处

2021年9月23日



